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buxiabu Catering Management (China) Holdings Co., Ltd.
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0)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分別以投票形式通過。

茲提述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有關(其中包括)(i)授予董事購回授權及股份發行授權；(ii)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iii)授予董事中期股息授權；及(iv)重選退任董事之建議普通決議案。茲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通告，內容有關建議採納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20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所示：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856,722,518 (100.000000%)	0 (0.000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87元。	856,763,918 (100.000000%)	0 (0.000000%)
3.	(i) (a) 重選張弛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837,524,500 (97.754408%)	19,239,418 (2.245592%)
	(b) 重選謝慧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48,560,000 (99.042453%)	8,203,918 (0.957547%)
	(c) 重選韓炳祖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55,787,918 (99.886083%)	976,000 (0.113917%)
	(d) 重選張詩敏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55,787,918 (99.886083%)	976,000 (0.113917%)
	(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54,684,918 (99.903450%)	826,000 (0.096550%)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56,722,018 (99.995110%)	41,900 (0.004890%)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之股份。	855,510,918 (100.000000%)	0 (0.000000%)
6.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額外股份。	677,444,571 (79.185964%)	178,066,347 (20.814036%)
7.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股份之一般授權，於當中加上所購回股份數目。	685,841,789 (80.050265%)	170,922,129 (19.949735%)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倘及當董事認為適當時)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惟受限於最高金額相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上半年可分派溢利之40%及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之適用條文。	856,763,918 (100.000000%)	0 (0.00000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第1至8項決議案，本公司股東以投票形式正式通過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於香港的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表決事宜之監票人。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股東可參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072,848,167股，該總數為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本公司之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或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須放棄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緊接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舉行，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所示：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湊湊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的建議購股權計劃的規則，並授權董事簽立彼等認為就實行計劃及使其生效而言屬合宜的有關文件及採取有關行動。	759,341,207 (88.628990%)	97,422,711 (11.371010%)
2.	批准呷哺呷哺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的建議購股權計劃的規則，並授權董事簽立彼等認為就實行計劃及使其生效而言屬合宜的有關文件及採取有關行動。	759,341,707 (88.629048%)	97,422,211 (11.370952%)
3.	批准呷哺呷哺(中國)食品有限公司的建議購股權計劃的規則，並授權董事簽立彼等認為就實行計劃及使其生效而言屬合宜的有關文件及採取有關行動。	759,341,707 (88.629048%)	97,422,211 (11.370952%)
4.	批准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建議購股權計劃的規則，並授權董事簽立彼等認為就實行計劃及使其生效而言屬合宜的有關文件及採取有關行動。	759,341,707 (88.629048%)	97,422,211 (11.370952%)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第1至4項決議案，本公司股東以投票形式正式通過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於香港的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事宜之監票人。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股東可參閱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072,848,167股，該總數為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本公司之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或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須放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

承董事會命
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賀光啓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賀光啓先生及楊淑玲女士；非執行董事陳素英女士及張弛先生(常樂女士為其替任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慧雲女士、韓炳祖先生及張詩敏女士。